

十九、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業務報告

日期：103 年 4 月 14 日

報告人：局長 鍾 孔 炤

壹、前言

許議長、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開議，孔炤非常榮幸列席報告本市勞工行政工作。首先感謝 貴會長期給予本局業務之支持與鞭策，在此表達由衷的敬意與感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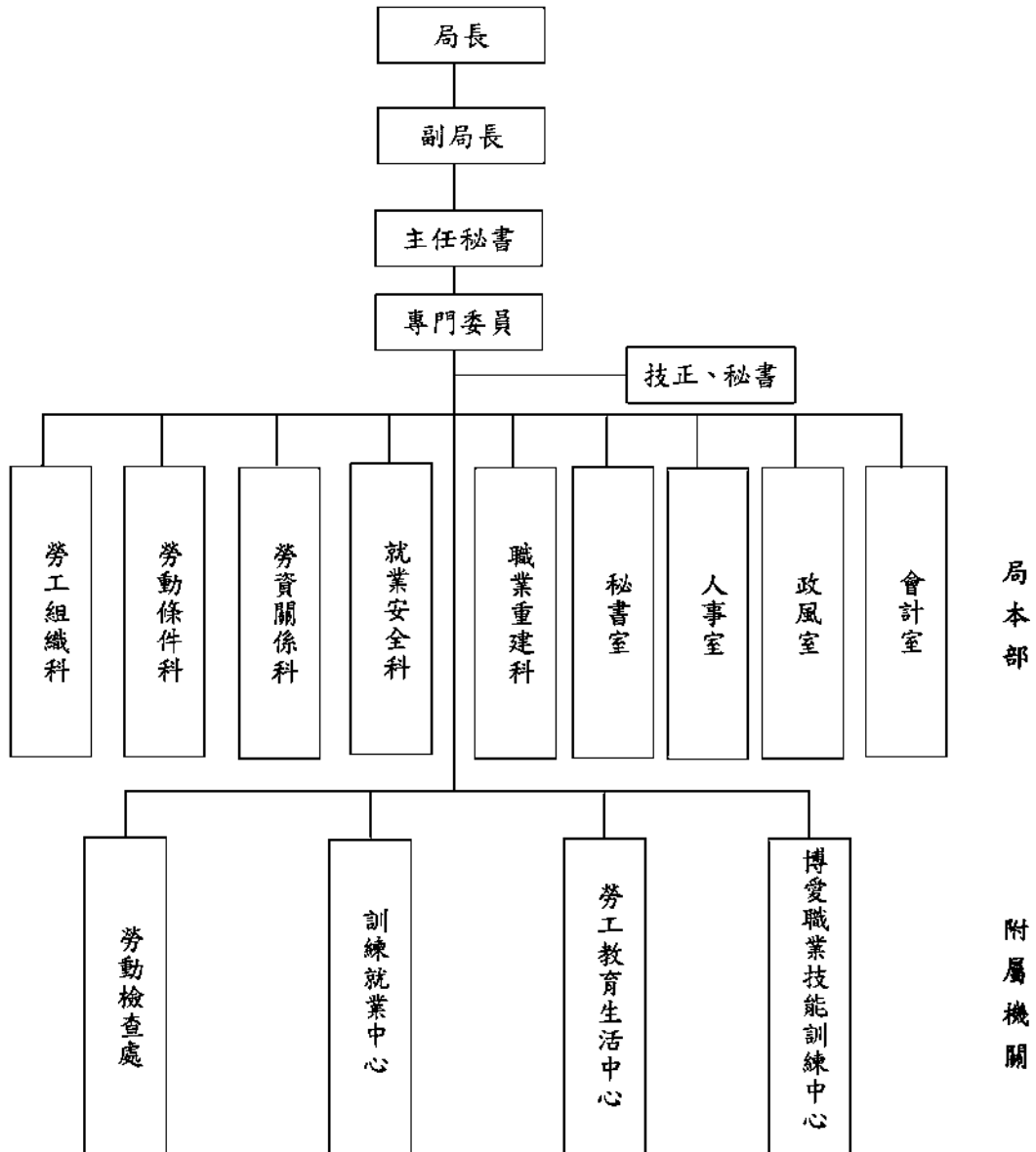
在外在環境嚴峻的競爭壓力下，與勞工朋友同一陣線的勞工局不敢有絲毫懈怠，「安心就業、尊嚴勞動」為重要的使命。102 年下半年的勞政業務，本局接續推動上半年重要的創新業務，成效良好：在強化就業服務方面，提升本市大專以上青年就業計畫去年共受理 268 件，符合資格者達 139 件，吸引超過預期的青年專業人才移居高雄，為產業注入新氣象；青年培力就業計畫 102 年度共培訓 101 人，結訓後就業成效良好；另外針對一般勞工所開辦的心理衛生與諮商輔導服務人次也超過預期，多元為勞工朋友解決求職就業的心理障礙。

新的年度，本局也將廣續創新精進、提供勞工朋友優質的勞政服務，為本市勞工的相關權益把關，打造大高雄健康安全的勞動環境。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持續給予支持、指導與鼓勵。

以下謹就本局當前施政重點及未來施政要項，提出報告，尚祈不吝指正。

貳、組織架構及主管人員名冊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組織架構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主管人員名冊

職稱	姓名
局長	鍾孔炤
副局長	李煥熏
主任秘書	林信興
技正	陳俊復
秘書	吳合芳
勞工組織科科长	皮忠謀
勞動條件科科长	羅永新
勞資關係科科长	許文瓊
就業安全科科长	郭耿華
職業重建科科长	楊茹憶
秘書室主任	李德純
人事室主任	張麗玲
政風室主任	蕭悉村
會計室主任	蕭雪梅
勞檢處處長	周登春
訓練就業中心主任	陳石圍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主任	陳雪妮
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主任	林文淵

參、創新施政績效

一、強化就業服務-推動提升本市大專青年以上就業計畫

(一)首創全國唯一「幸福高雄移居津貼」

為鼓勵大專以上青年移居本市工作，以提升就業率及促進產業發展，本局102年訂定「高雄市政府補助幸福高雄移居津貼作業要點」，符合資格條件且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1萬元；未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6千元，最高補助12個月。102年7至12月受理申請「幸福高雄移居津貼」51件，截至9月27日計18件符合策略性產業之申請案，102年計核定補助139人。

(二)辦理青年培力就業計畫

利用產業進駐高雄的機會，檢視產業所需技術及特殊技能來規劃課程內容，並配合時勢所趨及工作型態的轉變，在追求工作與生活平衡（work-life balance）前提下，培育適合未來就業市場的國際級創作及創意人才，後端則由產業界提供具市場前瞻性的就業機會。本年度共培訓 101 人，並於結訓後直接進入樂陞美術館股份有限公司及易利玩仔數位有限公司等。

(三)辦理勞工心理諮商服務

提供一般勞工心理衛生與諮商輔導，透過專業諮商輔導人員讓勞工獲得「適當的」、「即時的」協助，以提升勞動力品質與生產力。自 102 年 7 至 12 月個別心理諮商服務 491 人次；團體心理諮商服務計 217 人次。

二、促進職場安全-勞動檢查再進化

(一)啟動勞動檢查互動平台

擺脫傳統勞動監督檢查的刻板印象，於 102 年 5 月 1 日勞動節全面啟動勞動檢查稽核管理互動平台，自製研發的全國首款「工安麻吉 ONLINE」勞工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平台，事業單位透過網路即可自行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管理的業務，亦能迅速知悉該單位相關的勞動檢查缺失及安全衛生管理事項，藉以著手進行改善，並可自行於線上進行改善情形追蹤及通報，積極輔導與協助事業單位落實勞動法令之規定，大幅提升為民服務及勞動檢查的效能。

(二)成立「雄愛勞工輔導團」

培植具備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專長的民間志願服務人力，以「服務宅配到府」之理念，主動入場輔導，用問題診斷、提供改善方案代替消極的裁罰。

三、全方位勞政 e 化服務

(一)網路線上申辦服務

啓用線上申請勞資爭議調解系統，方便民衆利用網路申請調解，可減輕民衆親至本局申請之奔波勞累。102 年截至 12 月底已有 979 件，表示民衆能善用線上系統申請勞資爭議調解，有效落實電子化政府及縮短爭議案申辦流程。

(二)成立「小勞男孩向前行」Facebook 粉絲專頁，為「全國唯一」成立粉絲團之地方勞政主管機關，主動積極回覆民衆每一則訊息及貼文，協助民衆解決所遭遇之各項勞工權益問題，本粉絲專頁更榮獲 102 年就業安定評鑑最佳創意獎及全國深化 web2.0 示範機關。

四、活化場地運用，注入外在資源

- (一)澄清會館：隨著時代的轉變，國內多數旅館品質已逐漸提昇，而澄清會館自 84 年興建完成後，設備及裝修漸不符時代潮流，客源又受限，服務對象限為勞工及其眷屬，致平均住宿率僅約 25%。102 年積極向財政部爭取辦理促參相關經費，並 7 月獲得補助經費，已進行「澄清會館 ROT 案前置作業計畫」，冀望透過導入民間廠商之營運手法，改善既有設施及設備，創造政府與民間雙贏之公共服務新典範。
- (二)獅甲會館：獅甲會館 74 年興建至今建物已老舊，修繕維護費用逐年增加，為使空間更有效利用，爭取工業局將「南部時尚產業創新基地」設置於該會館，不僅每年增加 60 萬租金收入，且工業局於將陸續投入 5 千萬元進行基地空間改造及機具設備資源，並協助本市紡織相關行業創造高價值產業收益，另培訓專業技術人力，增加青年就業率及收入，進而造就二度就業工作機會，預計 103 年完成設置。

肆、102 年 7-12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強化勞工組織，促進組織發展

(一)勞工組訓

- 1.本市現有工會家數計 858 家，針對工會組織輔導與會議協助，服務成果如下：
- 2.各級工會成立情形

類別 數量	工會聯合組織	企業工會	產業工會	職業工會	合計
家數	16	175	25	642	858

各級工會組織召開法定會議統計

會議別 次數	會員（代表）大會	理事會	監事會	合計
會次	415	415	870	2,235

- 3.輔導高雄市行銷人員職業工會等 5 家職業工會及中華民國美妝造型產業工會等 2 家成立產業工會，合計 7 家工會成立。
- 4.102 年績優工會計有 75 家企、產、職業工會向本局提出參選，經初評、實地評鑑及總評會議程序，評選最優 25 家工會獲選為本市 102 年度績優工會榮銜，將於 103 年五一勞動活動系列中公開表揚。

(二)加強輔導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1. 補助本市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

(1) 補助工會聯合組織辦理 23 場次及基層工會辦理 146 場次勞工教育活動，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830 萬元。

(2) 補助本市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 15 萬元及產業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 23 萬元。

2. 多元化辦理勞工教育，擴大參與層面

(1) 推動勞動法制教育

A. 為推廣「勞工教育向下扎根」政策，派員逐一拜訪本市 52 所高中職辦理勞動教育之聯絡窗口，了解各校辦理勞動教育辦理情形，並邀請各校派員參加本局培訓師資課程等相關活動。

B. 為協助本市大專青年獲得相關就業協助管道、方案、訊息及勞動權益知能，辦理兩梯次營隊「大專青年勞動事務研習營」，來自全台各大專院校的 100 位學員熱情參加。

C. 辦理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計辦理 27 場次。

(2) 擴大勞工教育參與層面

與高雄電台合製「我愛高雄－空中勞工局」節目，每週三下午 4 時至 5 時播出，邀請專家學者或業務相關單位談論工時、工資、失業給付、勞工退休金、勞保常識、職業訓練、工廠安全衛生、職災勞工主動服務、性別平權及防範性騷擾等勞項議題並開放民衆 CALL IN 提問。

(3) 出版高市勞工月刊 6 期（第 29~34 期），每期印製 19,000 份並以電子報方式傳送訂閱民衆。

(4) 辦理勞工大學

辦理勞動事務部與勞工學苑部兩類課程；其中勞工學苑部（102 年第 11、12 期）針對勞工美學、技藝及休閒等開辦 144 班，鼓勵勞工在職場之外培養其他興趣及知能。計有勞工朋友及眷屬 3,287 人次參加。此外，結合推廣有機無毒農作，辦理「樂活農夫休閒與生活」專班；另與環保局合作推廣廢棄家具再利用辦理「魯班技藝傳承班」。

二、提升勞動條件，落實勞動檢查

(一) 落實勞動條件之督導考核、勞工退休金條例宣導

1. 落實執行勞動基準法

(1) 為督促事業單位確實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以保障勞工權益，故對事業單位易違法情事（如：超時工作、未給加班費、未給例假等）規劃自主勞動檢查；並配合其他公部門如監理站執行遊覽車客

運業、國道夜間稽查等業務共計查核 284 件。

(2)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勞動基準法裁處罰鍰案件計 905 件，罰鍰金額 19,398,000 元。另針對 102 年下半年度違法類型分析如下：

A. 依業別分：前三大行業以製造業最多 179 件、住宿及餐飲業次之 109 件、批發及零售業及其他再次之各 107 件，佔違法總案件 43.65 %。

B. 依違法項目分：工資最多 363 件佔 40.11%、工時次之 252 件佔 27.84%、休息再次之 110 件佔 12.15%。

(3)為強化勞動條件，督促事業單位確實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下列事項：

A. 針對事業單位及一般民衆，辦理勞動基準相關規定宣導會，計辦理 12 場次宣導活動，事業單位共有 1,540 人次參加。

B. 輔導本市僱用勞工 3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共 63 家完成新訂或修正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勞資雙方權利義務。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本市累計核備計有 1,883 家。

C. 對於事業單位、工會及勞工朋友以書面、電話或面洽方式詢問有關法令疑義，均迅速詳實為解答或提供法令資料參考，並適時發布新聞稿，廣為宣導，其中以書面函覆者計 629 件。

D. 核備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工作者及技術生勞動契約 642 家次。

2. 辦理勞工舊制退休金催設催繳業務

(1)主動稽查本市轄區內待查未開戶家數並協助辦理設立、免設程序，計辦理事業單位設立、結清免設或已無設立義務 932 件。

(2)本市已依法開戶但未按月提撥查核家數或事業單位辦理無舊制暨結清註銷與繼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者，計 160 件；另核辦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相關變更及退休金給付等計 1,462 件。

(二)提升勞動檢查效能，落實職場安全衛生

1. 加強勞動檢查及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宣導工作

(1)辦理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查、會勘及上級交辦案件檢查等勞動檢查共實施 8,482 場次，停工 162 場次，罰鍰處分 96 件次。

(2)本市職業災害案件統計（103.1.20 更新）

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如下：

月份 年度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人)
101年	2	2	5	5	5	8	27
102年	7	3	0	2	5	2	19

102年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48人，較101年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47人多1人；由於上半年重大職災死亡人數高於去年同期，下半年採行提高檢查數20%、加強中油及石化業工安監督檢查計畫、增加辦理宣導及高階主管座談會等減災策略後，下半年度重大職災死亡人數共19人，較去年同期死亡人數27人，減少死亡人數8人，降幅達30%，本局將持續精進防災措施，以確保勞工生命財產安全。

(3)辦理安全衛生教育宣導170場次。

2.督導事業單位加強勞工安全衛生工作

(1)督導教育訓練：審查（核）本市各訓練單位辦理各項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在職訓練總計審（查）核班次計1,633班，實地查核班次計680班。

(2)職場健康促進：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備查，計有270件函報備查。

(3)「雄愛勞工輔導團」-全方位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輔導實施計畫：強化本市事業單位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業務組織橫向功能，發揮「蒲公英」精神，將工安種子散播至弱勢職場，協助該等業者改善工作環境及提昇該等勞動條件勞工安衛知識與技能。

A.繼99年至101年成立「航太工業」、「永續環保」、「石化產業」、中鴻、天聲、金屬工業及校園7大安衛家族，102年度賡續成立「高杏醫療」安衛家族，以安衛設施補助、相互觀摩及知識管理等相關資源，協助弱勢中小企業提昇勞安技能，強化勞工工作安全，促進地方基層勞工就業辦理說明會、運作會議、訓練及觀摩等8場次活動。

B.針對轄區內安衛家族及100人以下中小事業廠場，藉由輔導團志工提供勞動條件及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勞工教育訓練、工安實務面及職災範例規劃等宣導，以督促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條件相關規定、落實全民參與職業災害及安全衛生預防工作，並每年2次定期召開志工輔導工作業務檢討會議，102年度計招募志工50員，執行932廠次全方位勞動條件及安全衛生輔導訪視；入廠輔導勞

工人數 30 人以下計 839 廠，比例 90%；入廠輔導事業單位滿意達 98%）。

(4)「小勞男孩向前行～全方位即時就業服務計畫」及「推動友善家庭計畫」均榮獲勞委會 102 年就業安定基金評鑑「最佳創意獎」。

三、維護勞資和諧，保障勞工權益

(一)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1. 涉訟補助：針對受僱於本市事業單位之工會幹部或勞工提供以下補助：

(1)補助工會幹部及個案勞工遭資方解僱，為確認僱傭關係存在，經依勞資爭議調解不成立或調解成立聲請強制執行遭法院裁定駁回於訴訟期間律師費、裁判費及生活費用。

(2)補助工會幹部及個案勞工為其他勞資爭議事件致權益受損，經依勞資爭議調解不成立或調解成立聲請強制執行遭法院裁定駁回，於訴訟期間之律師費及裁判費。

(3)總計申請 46 案，通過 34 案，補助人數 43 人，補助經費 243 萬 395 元。

(4)勞資爭議案件於調解不成立後，會適時向勞工宣導法律扶助基金會申請補助之資訊，供爭議當事人選擇政府訴訟扶助方式以減輕勞工權益基金負擔。

(二)勞資爭議調處

1. 102 年爭議案件調解成立計有 1,586 件，不成立計有 430 件，調解中案件有 45 件，其中以工資爭議案件最多有 1,032 件。

2. 調解處理方式分有民間團體調處、主管機關調解人及調解委員會，其中以民間團體調處處理居多，計有 1,191 件。

3. 勞資爭議線上申請案件自 101 年 3 月 15 日實施，102 計有 594 件，所占比率呈上升趨勢。

四、促進就業安全，維護就業權益

(一)促進就業及就業權益業務

1. 辦理相關短期促進市民就業方案

(1)爭取 103 年度民間團體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核定 43 個計畫，提供 122 個工作機會。

(2)爭取 103 年培力計畫核定 4 項計畫，提供 72 個工作機會。

(3) 102 年度暑期工讀導航實施計畫計進用一般工讀生 306 名、莫拉克重建區工讀生 64 名，總計進用 370 名。

2. 就業權益保障業務

(1)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申訴案件

A.受理不實廣告申訴案件 8 案、提供諮詢服務 26 案次。

B.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 41 案，分別為語言歧視 2 案、性別歧視 10 案、年齡歧視 9 案、容貌歧視 1 案、工會歧視 1 案、身障歧視 1 案、性騷擾歧視 15 案及懷孕歧視 2 案。

(2)主動到廠宣導及配合所屬訓練就業中心現場就業媒合活動，進行就業歧視、性別工作平等及性騷擾防治措施宣導活動計 13 場次，宣導 4,385 人次。

(3)受理資遣通報 3,197 案次、5,724 人次。

(4)依據「高雄市政府促進婦女就業活動補助要點」補助本市彩色頁女性願景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牧愛生命協會、社團法人台灣信徹蓮池功德會、婦女健康關懷協會、鳳山區中榮社區發展協會、鳳山區大德社區發展協會、鳳山區鎮西社區發展協會等 7 個民間團體辦理 17 場促進婦女就業相關研習活動，服務 663 人，補助經費 15 萬 3 千元。

3.就業服務成果

(1)辦理求職就業服務業務成效統計：(單位：人次)

一般市民 求職服務	102 年 7 月至 12 月	
	一般市民求職 (人)	40,742
	推介就業 (人)	28,391
	求職就業率	69.68%

(2)辦理求才就業服務業務成效統計：(單位：人次)

一般廠商 求才服務	102 年 7 月至 12 月	
	一般廠商求才 (人)	49,265
	求才僱用人數	42,852
	求才利用率	86.98%

(3)特定對象暨專案就業服務業務成效：(單位：人次)

102 年 7 至 12 月			
對象別	求職人次	輔導就業人次	就業率%
獨力負擔家計者	577	347	60%
中高齡者	9,391	5,403	58%
身心障礙者	1,505	878	58%

長期失業者	1,005	654	65%
原住民	508	372	73%
更生受保護人	591	340	58%
生活扶助戶	828	443	54%
外籍及大陸配偶	388	282	73%
總計/平均	14,793	8,719	59%

(4)辦理現場徵才活動：

102年7至12月	大型	中型	小型	單一	合計
辦理場次（場）	3	3	119	60	185
參加廠商	211	90	479	60	840
就業機會（個）	8,861	4,590	13,603	3,409	30,463
遞送履歷表者（人次）	4,650	1,995	5,302	2,127	14,074
初步媒合人數（人）	2,197	1,245	2,891	1,097	7,430
就業機會媒合率（%）	24.8	27.1	21.3	32.2	24.4
初步媒合率（%）	47.2	62.4	54.5	51.6	52.8

(5)就業保險失業給付業務：

102年下半年初次申請計有2,622人、初次認定計有2,673人次、再次認定計有9,534人次。

(6)就業保險僱用獎助業務：

102年下半年累計初次申請計有108人、累計核定認定504人次、累計職訓局核定補助金額13,495,685元。

(7)就業促進宣導成效：

- A. 編印就業市場季報346本，寄送各相關單位參考。
- B. 結合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市議員服務處、政府單位、社福團體、學校、圖書館、郵局、超商賣場、餐飲店等地點發放就業市場快報，計發送109,881份。
- C. 於夜間時段辦理4場次就業關懷宣導活動，宣導公部門就業資源、求職防騙技巧及就業歧視防治等，並提供即時及機動性就業媒合服務，計服務439人。
- D. 建置就業服務電子報發送系統，透過定期或不定期的發送，計發

送 26 期、發送 106 萬 3,728 人次，使民衆能快速獲得及時就業訊息，促進失業勞工再就業。

- (8)針對就業弱勢者，運用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的方式，鼓勵雇主僱用弱勢就業者，計協助 47 名個案上工；另運用就業促進及就業保險之臨時工作津貼，計協助 97 名個案上工。
- (9)辦理特定對象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活動及入監就業宣導計 76 場，服務 1,988 人次；另辦理一般失業者適性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活動及成長團體計 67 場，服務 3,282 人次。
- (10)轄內各監所辦理現場徵才活動如下：

項次	日期	活動地點	廠商家數	職缺數	初步媒合人數
1	7 月 11 日	高雄第二監獄	25	249	149
2	8 月 9 日	高雄女子監獄	12	190	31
3	8 月 28 日	明陽中學	7	70	72
4	11 月 21 日	高雄監獄	12	308	91
5	12 月 12 日	高雄第二監獄	13	205	119

- (11)配合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規劃辦理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特定製程或特殊時程行業之津貼補助措施，推介就業人數 359 人，核准獎勵金 434 人次，計核發獎勵金 190 萬 6,000 元。
- (12)計開發 888 個部分工時工作機會，不定期於本局暨訓練就業中心網站公告最新消息，並轉寄相關團體參考運用。
- (13)強化區域運籌角色，結合各大專校院推動就業服務業務 102 年下半年補助轄內 4 所大專校院共同辦理：校園徵才 1 場、服務 246 人次；就業促進講座 40 場、服務 2,011 人次；企業參訪 6 場、服務 236 人次，上述合計共服務 2,493 人次。
- (14)為協助企業留住人才並呼籲企業提高薪資福利等勞動條件，辦理 3 場次雇主座談會，共計 325 位企業代表出席。
- (15)為鼓勵怯志失業勞工踴躍求職，辦理「求職抽好禮，就業『雄』福氣」活動，共計發放 7,201 張摸彩券，新登記求職人數 34,518 人，較去年成長 30%，推介就業人數 21,781 人，較去年成長 46%，推介就業率 63%，較去年成長 5 個百分點。
- (16)校園深耕計畫：

- A. 與高苑科技大學召開研商合作會議，達成於該校設立就業服務據點提供該校學生、校友暨北高雄求職民衆與求才廠商求職求才服務暨產訓合作共識。
- B. 高苑就業服務台正式揭牌啓用，提供北高雄地區學生、求職民衆暨企業雇主就業諮詢與媒合服務。
- (17) 主動與本市自殺防治中心進行網絡連結，針對自殺未遂、自殺意念個案提供就業轉介服務，共受理轉介 31 案，經評估開案 19 案，經輔導後就業 8 案（餘輔導中），因本局訓就中心所屬就業服務站積極輔導自殺個案至順利就業，於 102 年 9 月 13 日受邀至凱旋醫院接受頒獎。
- (18) 與本市更生人保護協會及展夢家園合作，規劃 96 小時麵食職能培力精進課程，共 16 位更生人結訓，目前在展夢家園設攤販售早餐及監所會客菜，已順利跨出成功就業第一步。
- (19) 結合公部門、民間團體與多家企業辦理「食尙小舖圓夢計畫」，102 年參加創業體驗之特定對象計弱勢者共 27 人，已成功創業 2 人，輔導就業 6 人，另有 11 人研發新產品籌備創業中。

五、多元職業訓練，提升求職技能

- (一) 爲提供民衆培養技能專長，並因應產業發展與切合就業市場需求，102 年下半年辦理 1 梯次產訓合作職前訓練（食品烘焙、時尚餐飲實務、美容 spa 女子實務、電機控制等）8 班，開訓人數計 160 人，結訓人數 153 人，訓後立即就業率平均 9 成 4 以上，輔導學員參加技能檢定考照共 176 人次，學術科均通過爲 176 人次，合格率爲 100%。
- (二) 爲發表本局自辦職訓課程相關辦理成效及持續拓展招訓目標，以職訓對象感人實例故事拍攝發表微電影，以『轉變』-再給自己一次機會爲主題，透過正向的思維及訓練場實地取景，增加一般民衆對訓練就業中心的認知及好感度。
- (三) 爲鼓勵受訓學員將所學回饋社會，辦理 8 場次受訓學員公益活動服務項目，提供服務對象計約 1,500 人次。
- (四) 推派優秀師資參加「102 年度全國職場達人盃技能技賽」，獲得汽車修護競賽類組優勝名次。
- (五) 102 年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計有委託 18 個承訓單位以指定區域、指定班別或以職類區分（農業、工業、商業、醫事護理家事、藝術、創意提案）六大類等並搭配產訓合作方式開辦 45 班職訓班別，計開辦 21 班，參訓人數 557 人、結訓人數 451 人，就業率 70.47%。

(六)『辦理偏遠區域及弱勢族群在地化職業訓練』

1. 於莫拉克風災災區開辦失業者職業訓練班，針對災區失（待）業民眾開辦『客家文化薪傳技藝班』等 9 班，招訓當地失業民眾參與職業訓練。
2. 針對本市轄區外籍及大陸配偶之增加，開辦適合外籍及大陸配偶參訓及為優先錄訓之『創意快速剪髮入門班』等計 23 班，招收外籍及大陸配偶參訓。
3. 積極與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合作，協助「弱勢青少年」（更生人）參加職業訓練，並輔導就業，減少社會問題。
4. 配合本府交通局公車處民營化釋放公車路線之政策，開辦具就業導向『大客車駕駛人員培訓－（產訓合作）班』2 班，以解決客運司機之需求；另外，高雄市鋼鐵、船舶及扣件等行業發達，企業廠商十分需要具合格證照的天車操作員、固定式起重機吊掛人員等，配合開辦 2 梯次『5 公噸以上機上型天車操作人員培訓－（產訓合作）班』，並協助考取技能檢定證照資格，即可投入職場。

(七)職訓榮獲 TTQS 金牌：首度參與國家級辦理職業訓練品質評核制度－台灣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以「客製化職業訓練－就業服務轉銜機制」，為首次參加 TTQS 評核即榮獲「金牌」之主因，且為五都中唯一將「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整併辦理之專責機關，也是地方政府職訓機構唯一獲得金牌，未來會持續精進，為市民提供更完善、優質的職訓課程與訓後就業服務。

六、加強外籍勞工管理輔導

(一)辦理外籍勞工權益維護相關業務如下：

1. 辦理藍領外籍勞工例行查訪計 4,640 件、入國通報計 9,085 件及交辦案件 208 件。
2. 辦理專業外國人例行訪查、交辦案件計 534 件。
3. 辦理法令諮詢服務計 8,371 件、勞資爭議服務計 967 件及解約驗證服務計 2,538 件。
4. 違反就業服務法裁處案件計 115 件。
5. 外籍勞工入國通報、離境報備、逃逸報備、撤銷報備計 9,454 件。

(二)為協助外籍勞工適應在台生活，辦理各項休閒活動：

1. 結合內政部移民署及本府衛生局宣導外籍勞工來台相關注意事項、衛生規定及相關法令權益規定；另個別針對家庭類雇主、事業單位雇主、外籍勞工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進行宣導，計辦理 3 場，參加人數約有 390 人。

2. 為落實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管理，依評鑑成績分級辦理訪查，A 級 31 家年度內訪查 1 次，B 級 89 家年度內訪查 2 次；C 級 3 家年度內訪查 3 次，已完成訪視 87 家次。
3. 為維護外籍勞工在台工作及居住環境之安全性，辦理轄內養護機構及 10 人以上外籍勞工宿舍訪視，計訪視 312 家。
4. 假西子灣沙灘會館辦理「國際女子排球友誼賽」計有 1,003 人參與。
5. 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演藝廳戶外廣場辦理「異國美食文化節」計有 1,100 人參與。
6. 假青少年運動園區籃球場辦理「移工夥伴籃球友誼賽」計有 1,000 人參與。

七、保障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

(一)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新開案人數 282 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 911 人，服務中個案數 371 人。

(二)職業輔導評量

完成 105 位身心障礙者評量及報告，並依評量結果依個案需求提供支持性、庇護性就業服務或職務再設計等項服務。

(三)職業技能養成訓練及結訓學員就業輔導

1. 自訓部分：

自辦訓練開辦 9 職類班 12 梯次，共 144 人參訓，118 人結訓（其中 26 人因身體不適與找到工作等因素辦理退訓），參加檢定通過率達 68.7%，截至 102 年 12 月底訓後媒合就業 59 人，就業率為 50%，訓後就業輔導至 103 年 2 月底。

2. 委訓部分：

(1) 開辦日間養成職業訓練計 9 職類班，招訓 130 人，129 人結訓，訓練媒合就業 63 人，就業率為 49%。

(2) 開辦第二專長（進修）職業訓練，計招訓 78 人，77 人結訓，在職率達 87%。

(3) 縮短數位落差計畫：為提升身心障礙者基礎電腦應用能力，開辦「電腦基礎應用班」，計辦理 1 班次，招收 14 名學員，結訓人數 14 名，輔導取得證照率 86%。

(4) 結訓學員就業輔導：結合社會人力資源成立「天使之翼」志工隊辦理：

A. 關懷訪視組：追蹤學員結訓後就業狀況，並提供就業相關資源，以增進學員就業機會，針對結訓學員提供電話關懷 40 人次及家庭

訪視 24 人次。

- B. 個案成長組：為加強輔導身心障礙學員適應社會環境生活需要，利用假日帶領學員參加戶外休閒活動，藉以紓解壓力，開拓多元生活視野，計辦理 2 次，66 人次參加。

(四) 支持性就業服務

1. 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自行辦理並委託民間單位共同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總計服務 1,115 人，其中新開案數為 596 人、推介成功計 535 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 308 人。
2. 配套服務措施
 - (1) 委託身障團體辦理職前就業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成長團體服務計畫，以提升支持性就業服務之效益，提高身障者就業率。102 年度合計委託 4 個團體，辦理 4 場職前就業準備及 1 場強化穩定就業成長團體，並首次自行規劃辦理 1 場職前就業準備團體，總計服務人數達 70 人。
 - (2) 為提高偏鄉身障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新開案人數 20 人、推介成功 18 人及就業成功 10 人。

(五) 庇護性就業服務

1. 本市計有 12 家庇護工場，計容納安置 169 名庇護性身障勞工：

工場名稱	
喜憨兒高雄庇護工場	美味佳餐坊
陶花源文創庇護商店	清潔大師工作隊
折翼天使庇護工場	一家工場
布蘭奇咖啡美術東二店	中外餅舖庇護工場
喜憨兒創作料理庇護商店	湖畔咖啡屋
憨兒窯庇護工場	布蘭奇咖啡文濱店

2. 庇護商品行銷活動

- (1) 為刺激中秋買氣，鼓勵民衆以實際行動支持身心障礙團體與庇護工場，首次與本府社會局合辦，假漢神巨蛋前廣場辦理『高雄市政府中秋節身心障礙產品推廣活動一月圓越有愛園遊會活動』，邀請庇護工場與身障團體設攤展售商品。
- (2) 經營管理「守護天使 點亮希望－高雄市庇護工場」facebook 粉絲團，目前已達粉絲團人數 6,503 人，有效提升庇護工場在網路社群的影響力和資訊散佈效率。

(3)補助本市喜憨兒高雄庇護工場等 12 家辦理個別行銷活動，共辦理 7 場次，發揮創意，行銷庇護商品，增進本市庇護工場及其商品之媒體曝光率。

(4)持續推廣「希望之窗高雄市庇護工場購物網」，提供本市各庇護工場架設產品，作為行銷推廣及訂購產品之專屬網站，增加產品多元化曝光率及便利之購物平台。

(六)職務再設計服務：計核准 34 件，核准金額 64 萬 3,650 元。

(七)創業輔導

1. 創業貸款業務：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利息貼補 181 人次。

2. 自力更生補助業務：補助 6 件，補助總金額合計 41 萬 3,325 元。

3. 創業研習暨輔導業務

委託高雄都總工會辦理「高雄市政府輔導身心障礙者商品行銷通路共同建置暨拓展計畫」，提供輔導身心障礙者創業商品策略輔導：

(1)召開「身障創業者商品手冊發表暨推介商品宣傳活動記者會」及假台灣滷味博物館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商品展售宣導園遊會」，活動期間共累積 10 萬以上消費金額。

(2)邀請專家學者與有意創業之身障者進行個別化創業諮詢，透過實際面談可讓身障朋友提出自身創業問題，俾以有效協助輔導商品行銷通路，提昇整體銷售情形。

(八)視障業務輔導管理

1. 本市領有「按摩技術士執業許可證」者計 336 人，全市按摩小棧服務據點共 22 處、私人按摩院所 105 家。

2. 配合新修訂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第 5 項規定，及增進視障按摩師市場競爭力，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1)辦理辦理視障按摩業者穩定就業及職場協助計畫。

(2)辦理私人按摩院所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

(3)辦理按摩小棧經營輔導及補助計畫。

(4)辦理 102 年度按摩行銷暨宣導計畫。

(5)辦理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升研習計畫。

(6)辦理視障按摩師芳香照護研習計畫。

(7)辦理明眼人按摩養生館參訪計畫。

(8)辦理視障按摩師音樂舒壓研習計畫。

(9)辦理盲用電腦初階應用課程推廣計畫。

3. 其他：

(1)辦理本市視障按摩消費行為市場調查計畫。

(2)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專業培力計畫。

(九)定額進用與超額獎勵金業務

1.定額進用業務

(1)102年12月底定額進用概況，義務機關1,625家，其中超額841家、足額728家、不足額56家（機關1家、私立學校1家、私立團體1家、民營企業53家），法定應進用5,214人，加權後進用8,818人，超額進用2,540人，不足進用76人。

(2)本局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輔導本市未足額義務進用單位，合計訪視廠商數62家，推介就業成功人數10人。另辦理雇主宣導會活動1場次，參加廠商數有15家。

2.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核發

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核發102年度截至12月底受理超額獎勵金，通過審核105家次，超額獎勵為918人次，獎勵金額459萬元。

(十)身心障礙者就業活動相關事項

1.社團有約會議計辦理2場次，第1場計有22家社團、52位人員與會、第2場次計有21家社團、45位人員與會。

2.辦理1場次「公務人員特考身心障礙人員考試說明會」，計有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約120多人參與。

3.辦理1場次「企業好幫手－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暨法令業務宣導座談會」，計有108人參與。

4.辦理績優義務、非義務進用單位表揚活動，頒發績優義務、非義務進用單位共總計10家。

八、增進勞工福利，維護勞工利益

(一)負擔勞、健保各類保險對象之保費補助款

102年度編列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補助款新台幣73.76億元。

(二)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案件統計表

年度/人次	發放類型	死亡 (30萬元)	失能			合計
			1-5級 (3萬元)	6-10級 (2萬元)	11-15級 (1萬元)	
102年	案件	54	12	38	63	167
7-12月	金額	9,983,333	360,000	760,000	630,000	11,733,333

2.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1)配合勞委會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提供家屬相關福利資源，提供個案管理服務 303 人次。

(2)主動服務關懷職災個案並提供諮詢，提供福利諮詢 9,827 人次、法律協助 20 人次、經濟補助 170 人次、勞資爭議協處 103 人次、心理支持 9,497 人次、就業服務 2 人次、職能復健 1 人次、職業重建 3 人次、其他 809 人次，共計 2 萬 432 人次。

3. 勞工租賃住宅業務

(1)加強各項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本局經管復興西區國宅 90 戶及前鋒東區國宅 84 戶，總計 174 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廉價租住，解決低收入勞工居住問題。

(2)復興西社區共修繕 18 戶，費用共計 42 萬 6,340 元，前鋒東區共修繕 15 戶，費用共計 24 萬 720 元，總計修繕 33 戶，費用總計 66 萬 7,060 元。

(三)營運管理獅甲及澄清二處會館，強化服務功能

1. 為提升澄清會館營運績效及增加市府財政收入，澄清會館辦理委外經營 ROT 案。委託鼎漢國際工程顧問公司進行前置作業計畫，預計 103 年 5 月舉辦招商說明會。

2. 與工業局及財團法人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鞋技中心）合作在獅甲會館 1 樓場域成立「南部時尚產業創新基地」，由工業局挹注經費，鞋技中心研發團隊導入設計、培育及經營等能量，串整南部紡織、數位、文創產業之產、官、學、研聚落力，繁榮地方經濟及增加就業率。

3. 提升住宿和場地安全及空間舒適度：

(1)獲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補助金額 32 萬 7 千元，進行獅甲暨澄清會館設施設備修繕及改善環境清潔衛生，提供民衆更舒適安全的使用環境。

(2)積極改善空間環境，獅甲會館進行 1 樓廁所整修工程，4 樓天井防水及勞工大學教室整建等工程，提供民衆良好的使用場所。

4. 獅甲會館及澄清會館服務人次：

會館	住宿人數（人次）	場地服務人數（人次）
獅甲會館	16,821	78,128
澄清會館	9,661	146,960

九、勞工博物館營運

(一)勞工博物館 102 年推出「常設展一天下為工」及「時代的聲，勞工的歌-

勞動音樂展」，共 2 檔展覽，102 年入館人數達 11 萬 8 千人次。

(二)為配合市府駁二特區發展政策，勞工博物館自 102 年 3 月起暫時休館進行搬遷作業，預定 103 年於駁二特區大義街 C9 倉庫重新開館。

(三)勞動影像紀錄及微電影

1. 攝製 2 部移工微電影－「海上的人」及「越來有愛」，根據真實移工故事改編，導演先行訪問本局外勞諮詢員、查察員及移工團體，採集移工真實故事，再從中改編成微電影劇本。為有效推廣移工微電影，除辦理首映記者會及 8 場次巡迴放映會外，亦設置移工微電影專屬部落格、臉書粉絲團及 Youtube 影音頻道，提供多樣管道方便民衆點閱、欣賞及分享，累計點閱瀏覽已達 2 萬多人次，對於提升國人瞭解移工故事、關懷移工文化，甚有助益。

2. 針對培力課程及動漫、遊戲等數位內容產業發展，攝製「次世代 3D 遊戲每束藝術應用與人才培訓課程」紀錄片、台灣動漫產業及從業人員勞動情境專題報導、動漫製作流程等影片，讓民衆藉由影片瞭解市府推動動漫、遊戲產業發展及開發青年朋友就業機會之整體方針。

3. 整理勞工博物館館藏影像紀錄並紀錄影像場記表繕打作業，以厚實勞動影像相關文字資料，作為未來策展及推廣活動的重要資源。

(四)勞動議題研究

完成「有夠機車－機車與勞工生活史委託研究案」、「台灣釀酒人勞動紋理記錄委託研究案」、「台灣動漫產業發展與就業市場研究」等勞動議題研究，以作為後續展示規劃之基礎。

(五)勞動劇場活動

延續去（101）年首部移工真實故事改編之大型戲劇「剪影－候鳥之愛」，與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及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進行跨局處、跨縣市合作，分別於新北市勞工活動中心及經濟部楠梓加工區莊敬堂演出，吸引約超過 1,000 多位民衆與移工朋友到場觀賞。

伍、未來施政重點

- 一、因應產業狀況，實施風險分級管理，規劃重點防災專案檢查及宣導、輔導，降低職場災害；強化勞動檢查資訊服務功能，建構全方位防災宣導管道，提昇職場安全衛生管理水準。
- 二、配合市府產業發展政策，推動大專青年就業方案；積極爭取補助經費，落實失業勞工就業措施；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創造就業機會，提升就業率。
- 三、建構就業服務網絡，強化就業服務深度及廣度，運用行動就服方案推動外展

- 服務，協助失業勞工重返職場，提升就業率。
- 四、落實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政策、加強辦理職業輔導評量、職業訓練、支持性及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各項職業重建服務，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 五、積極辦理策展活動，行銷勞工博物館；應用多元靜態展示、勞動劇場表演、動態活動宣傳、勞動產業調查研究推動勞工行政博物館化，增進市民對勞工文化的了解。
 - 六、輔導本市各事業單位勞工籌組企業工會；健全工會會（財）務，促進內部團結和諧；加強工會幹部勞動法令專業知識，提昇工會與雇主（或雇主團體）簽訂團體協約能力，維護勞工權益。
 - 七、加強輔導本市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修編勞工教育教材提升勞工知能；多元化辦理宣導活動，擴大參與層面；推動本市高中、職校勞動法制教育向下扎根。
 - 八、依據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補助辦法，運用基金孳息補助工會幹部（勞工）因受不當解僱或處分，其訴訟失業期間之訴訟費用、生活補助費及辦理其他勞工權益相關業務。
 - 九、強化勞資關係，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促進勞資溝通。依勞資爭議處理法公平有效處理勞資爭議，維護勞動權益。
 - 十、督導事業單位落實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退休準備金之提撥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確保勞工權益。
 - 十一、落實加強就業歧視防治及性別工作平等宣導；強化求職防騙觀念，避免求職民衆落入求職陷阱及徵才雇主誤觸法律規定，以維護民衆求職安全。
 - 十二、辦理自辦職訓產訓合作訓練模式及各類具就業導向的職業訓練，並導入企業合作實習，以提昇就業技能及增進產業競爭力，補充產業人力需求缺口。
 - 十三、建置合格技能檢定場地，辦理全國技能、專案技能與即測即評即發證等技能檢定，提升考生參加各類檢定之便利性和可即性。
 - 十四、積極推動視覺功能障礙者各項就業促進措施，加強開發按摩類以外工作機會；提升視障按摩師專業技能及經營管理能力，另於公共空間拓展按摩據點，以提供多樣化選擇促進穩定就業。
 - 十五、以全國唯一公設身心障礙者職訓機構「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採在地化精神，自辦或結合民間資源，辦理多元化職訓課程，培養身心障礙者職業技能，並強化訓後就業輔導服務。
 - 十六、加強開發友善廠商，結合矯治機構、公私立機關學校與民間團體，依特定對象暨弱勢求職者之不同需求，規劃辦理就業促進研習、職涯成長團體或

企業參訪，提昇就業率。

- 十七、加強勞工福利服務，輔導事業單位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職工福利事業。宣導勞工保險法令，落實社會保險制度及辦理勞工租賃住宅業務，提供平價住宿服務。
- 十八、推動勞工心理諮商輔導計畫，落實職災勞工權益保障，協助職災勞工及其家庭之重建，度過困境及重返職場；鼓勵企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落實職場健康服務措施。
- 十九、提供移工法令諮詢、申訴及勞資爭議處理等服務，加強查察違法雇主、移工及其生活環境檢查，維護移工及雇主之權益。
- 二十、強化勞工大學課程，開設勞工法令及語文等多元學習選項，建構勞工會議、訓練及生活教育機制；結合本市數位產業重點發展計畫，以創意亮點行銷城市的概念，培育青年職能。

陸、結語

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失業調查報告顯示，102 年下半年北部地區失業率 4.3 %最高，高雄市為 4.2%與其他縣市差異不大，但面對內外環境的變化，惟有持續對自我有更高度的要求，才能在第一線捍衛勞工朋友的生存及勞動權益。

本局身為本市勞工朋友勞動權益的守門人，始終堅定信念，力求在職守上精進創新，為營造「安心就業，尊嚴勞動」的基石而努力，未來也自我期許提供更多元的勞政服務和就業機會，為創造大高雄優質的勞動環境而打拼。

以上報告，尚祈

各位議員不吝指正並給予支持與鼓勵。

敬祝

各位議員健康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